

山东省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聊城市深化“一业一证”改革大幅提升行业准入便利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现将《聊城市深化“一业一证”改革大幅提升行业准入便利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12日



聊城市深化“一业一证”改革 大幅提升行业准入便利度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突破工作部署，深化“一业一证”改革，进一步提升行业准入便利度，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发挥相对集中行政审批权、“一枚印章管审批”优势，深入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以服务集成协同高效为核心，以制度创新、流程再造为重点，以企业准营为对象，以降低准入成本为目标，打破“部门、层级、区域”限制，重构“信息、流程、制度”链条，推动政务服务“破圈建链”和行业综合许可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智能化、便利化，打造“一证准营、全省通用”新模式，提高行业准入便利度，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按照稳步推进、协同高效的原则，努力打造“十个一”服务新模式。进一步减材料、减时限、减环节、减成本、减跑动，推动审批效率、服务质量和群众满意度提升，不断扩大改革范围、

增强平台功能、拓展审批层级，实现行业综合许可“就近可办、四级通办、全市通办和全程网办”。通过制度融合和技术引领推动“改革集成”，以部门协同和审管互动助推“行业监管”，“平台互联”、“信息互融”助力准入准营“全程网办”，探索“智能审批”新模式、行业综合许可证电子化和“全流程管理”，构建行业综合许可评价、反馈、整改、监督全流程无缝衔接流程。

二、实施范围

全面推行 55 个行业“一业一证”改革，形成《聊城市行业综合许可工作规范》，持续总结推广和动态调整，对许可事项变动调整为 1 项的行业，不再实行“一业一证”改革，鼓励区域特色行业纳入改革范围。

三、主要任务

（一）再造流程，打造“十个一”新模式

按行业对关联事项进行精细化梳理，实现办事流程图“多图合一”、申报材料“多套合一”、申请表单“多表合一”，打造行业综合许可“一单覆盖、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窗受理、一区服务、一同核查、一并审批、一网申报、一证准营、一体联动”的“十个一”新模式，探索“一档管理”。

1. 精简规范，“一单覆盖”。按照《聊城市“一业一证”行业综合许可目录》（见附件），实施行业综合许可的受理颁证，行业综合许可目录清单实行动态管理。〔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

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 集成要素，“一次告知”。对一个行业涉及所有许可事项的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审批流程等进行标准化集成，形成一张全面、准确、清晰、易懂、易用的告知单，一次告知申请人。〔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 整合优化，“一表申请”。按照共用信息共享应用、个性信息单独填报的原则整合申请表单和材料，将多表变一表，多套材料归集为一套材料。需现场核查事项，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产业政策外，需提交的法定申请材料可由核查人员现场确认并获取。〔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 集成套餐，“一窗受理”。将行业关联事项纳入专窗受理，采取“集成套餐、一窗受理”服务形式，形成“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审批模式，按行业做好全流程指引和服务。〔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 优化布局，“一区服务”。优化实体大厅布局，升级“一业一证”服务专区，将行业关联事项的审批人员、帮办代办员、综合受理人员和现场核查人员纳入专区服务，实现区内帮办、受

理、会商和审批“一站式”服务。〔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 完善功能，“一网申报”。完善“一业一证”平台建设，5月底前，完成新行业网上部署。聚焦便捷查询、精准匹配、智慧填表等功能，持续探索提升网上申办系统智能化水平。推行在线申请、在线受理、免费寄递、“不见面”审批，实现线上“一次登录、一网申报”、线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

7. 兼并环节，“一同核查”。对需现场核查事项，统筹组织，市县联动，部门联合，实现多个事项一次核查、整改意见一口告知、整改情况一趟复审。〔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 联动高效，“一并审批”。变“串联”审批为“并联”审批，审批用时依照全流程中需要现场核查用时最短事项的时限确定，限时办结。〔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 一码覆盖，“一证准营”。按全省统一的行业综合许可证样式颁证，证书加载集成有效许可信息的二维码，实现行业经营许可信息一码覆盖、行业许可“一证准营”。各级各部门对行业综合许可予以认可，探索跨地互认和电商平台认可，便利行业经

营主体跨地经营、网上经营，强化推广应用。〔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 审管协同，“一体联动”。健全审批监管信息双向反馈机制，完善审管互动平台，实现许可信息、监管信息和执法信息双向推送、信息共享、协同联动。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避免执法扰民，提升监管实效。强化信用监管，建立经营异常企业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强化基于信用评价的市场约束机制。〔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制度创新，推动改革迭代升级

对照任务，对标先进，找准切入点，抓住关键点，聚力突破点，抓准、做好自选动作，高标、做优创新动作。

1. 服务下沉，创新推动“四级通办”。通过按行业委托、下放关联事项，将改革触角延伸至基层，全面推进“一业一证”乡镇（街道）、社区、村居“就近办”，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通过 EMS、帮办代办远程服务、外网申报和联络员制度等举措，完善市、县、乡（镇）街道、社区四级高效联动，5月底前，实现高频行业综合许可“四级通办”。〔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 委托联动，创新推动“全市通办”。2021年6月底前，通过协议委托、权限互换、即时联动、就近领证等措施，加快推进行业综合许可异地办理改革，打造“异地申请、属地审批、就地领取”的审批新模式，为企业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推进区域经济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 制度融合，创新推动“改革集成”。将“一业一证”改革与相关配套改革融合推进，按行业实行告知承诺和容缺受理，6月底前，梳理形成审批要素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明确实行告知承诺内容，将其纳入行业集成的告知承诺书，允许申请人以告知承诺书替代证明符合相关审批条件的材料，推动“改革集成”。以减促提，进一步减材料、减时限、减环节、减成本、减跑动，提升审批效能、服务质量和群众满意度。〔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 科技赋能，创新推动“服务集成”。各级各部门要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VR虚拟现实等现代化技术手段，创新“一业一证”核验方式，推行“不见面”核验，降低行政成本，减少核验环节和核验要素，让企业核验更方便、更高效。〔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 部门协同，创新推动“行业监管”。行业监管部门与行政审批部门要紧密配合、高度衔接，推进工作互动和信息互通，确保部门协同无障碍、风险防范无死角、审管互动更高效。探索建设智能化行业监管系统，打造“主动发现、智能预警、自动排单、管理闭环”的智慧监管模式。探索“双告知、双反馈、双跟踪、双随机、双评估、双公示”的“六个双”综合监管机制，构建覆盖行业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管理体系，形成风险防范机制闭环。各级各部门要通过完善顶层设计，创新监管方式，努力构建协同高效、安全可靠的风险防范和事中事后监管体系，推动形成行业监管大格局。〔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 平台互联，创新推动“信息互融”。依托省级技术支持，力争将“一业一证”平台与“一窗通”系统、好差评平台对接，实现市场主体准入信息与行业准营信息的共享互用，推动实现准入准营“全程网办、不见面”审批。2021年9月底前，探索选择一批审批标准化、规范化程度较高的事项，梳理形成智能“秒办”事项清单，通过申请材料结构化、业务流程标准化、审查规则指标化、数据比对自动化，探索“智能审批”新模式。探索推行行业综合许可线上评价，构建评价、反馈、整改、监督全流程无缝衔接。持续探索行业综合许可证电子化，推进市场主体电子亮证

应用。〔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 需求引领，创新推动“扩容增项”。2021年9月底前，选择一批市场主体办事频次高、市场需求强烈、改革受益面广、体现区域特色的行业，形成本地深化改革行业清单，探索改革涉及的行政许可等事项跨业态自由组合。〔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 双线集成，创新推动“全流程管理”。完善线上功能，健全线下一窗，建立行业综合许可全流程管理制度。2021年8月底前，推动行业综合许可管理制度从新办扩展到变更、延期、注销“全生命周期”，并与企业登记注册环节做好衔接。〔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四、实施步骤

（一）统一规范标准。统一行业综合许可证版面内容和证书规格，统一行业综合许可信息化建设规范，统一接口规范、数据采集、运行管理等规范标准。2月底前，统一编制行业综合许可工作规范，统一标准和规范，实现一单、一图、一表、一书、一证“五统一”。〔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完善平台功能。按照“一网申办”要求，依托省级技术支持，完善“一业一证”平台建设，5月底前完成新增行业综合许可流程开发、网上试运行，5月31日，力争线上办理全面推开。市大数据局、市行政审批局要不断完善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实现审批监管双向推送和共享。〔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市行政审批局；配合部门：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推进证书发放。2月1日起，市县两级行政审批局对新增行业制发行业综合许可证，2月底前实现新行业发证全覆盖。行业综合许可新办、延续、变更、注销全流程纳入“一业一证”平台运行前，实行线上线下结合办理模式。〔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行政审批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一业一证”改革的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并结合工作实际，确定各行业改革实施主体，优化审批、监管行政资源。各相关部门要不断健全改革机制，明确分管负责人和联络员，加强协调配合和整体联动，细化目标任务，强化工作落实。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尽快制定“一业一证”改革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夯实工作责任，落实保障措施。

（二）推动信息共享。健全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共享机制，提升改革行业智慧化水平，通过审管互动平台实现市场主体行业综合许可和法定许可信息推送，强化信息认领，为审批和监管提质增效及行业监管提供有力支撑。

（三）加强宣传培训。通过报刊、广播、“两微一端”等媒介，广泛宣传行业综合许可的政策红利，形成良好的改革氛围。实行“行业综合许可专员”制度和首问负责制，帮办代办员提供行业综合许可全生命周期服务。强化窗口人员业务培训，确保行业许可的“一次告知、一次办好、全程无忧”。

（四）强化督导考评。牵头部门要通过明察暗访、调度调研等方式强化督导考评，并将改革推进情况纳入各级各部门年度考核。对落实不力、影响工作进度的，予以曝光并进行通报批评，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据相关规定严肃追责。

附件：聊城市“一业一证”行业综合许可目录（共 55 个）

附件

聊城市“一业一证”行业综合许可目录（共 55 个）

序号	行业综合许可名称
1	餐饮/饭店
2	便利店/超市
3	烘焙店/面包店
4	药店
5	书店
6	旅馆/宾馆
7	母婴用品店
8	健身馆
9	民办幼儿园
10	民办教育培训学校
11	人力资源服务
12	农资店
13	电影放映
14	面粉加工
15	食品包材生产
16	桶装饮用水生产
17	肉制品加工

18	粮油店
19	康养中心
20	休闲农庄
21	建筑行业
22	检验检测行业
23	特种设备生产
24	重要工业产品行业
25	医疗器械经营
26	眼镜验配
27	美容美发
28	民办营利性医院
29	上网服务
30	游艺娱乐（游艺厅）
31	洗浴行业
32	歌舞娱乐行业
33	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行业
34	汽车加气行业
35	汽车加油行业
36	酿酒行业
37	调味品生产

38	饮料生产
39	食用油生产
40	危险化学品包装容器
41	驾校行业
42	艺术品展览行业
43	养殖业
44	肥料生产
45	宠物店（医院）
46	包装装潢印刷品行业
47	水泥生产
48	月子中心
49	货运行业
50	饲料生产
51	文具店
52	食品生产
53	游泳馆
54	儿童乐园
55	艺术品销售